

雅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雅办发〔2022〕46号

雅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雅安市“十四五”地方志事业发 展规划》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经开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有关单位：

《雅安市“十四五”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雅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28日



雅安市“十四五”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

地方志是“一方之全史”，具有存史、育人、资政重要功能，地方志工作是党委政府基础性工作的组成部分，肩负着“为党立言、为国存史、为民修志”的光荣使命。地方志事业关乎历史延续、文化传承，是社会主义文化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推进全市地方志事业高质量发展，根据《地方志工作条例》《四川省地方志工作条例》《四川省“十四五”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雅安市地方志工作管理办法》《雅安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精神，制定本规划。

一、工作环境和形势

（一）“十三五”发展成效

“十三五”期间，雅安地方志工作紧紧围绕全市灾后恢复重建和脱贫攻坚大局，坚持“三个服务”工作要求，全面聚焦主责主业，认真做好志鉴编纂、地情资源开发利用、资政育人和信息宣传等工作，各项目标任务全面完成，地方志事业发展取得一定成效。

1.志鉴编纂成果丰富。全市地方志机构以对历史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全力推进综合志鉴编纂。全面完成“两全目标”：“十三五”期间，新修《雅安市志》出版、续修《汉源县志（1986-2005）》《芦山县志（1986-2005）》出版，全市完成第二轮修志任务。市、县两级综合年鉴连续实现“一年一鉴、公开出版”全覆盖。全市编

纂出版《天全县供销社志》《汉源县卫生志》等部门（行业）志 37 部，《名山茶业志》《石棉枇杷志》等专业志 13 部，《车岭镇志》《安顺彝族乡志》等乡镇志 16 部，《红草村志》《几安村志》村志 2 部，整理点校、影印出版《雅州府志》《荣经乡土志》等旧志 4 部。规模宏大的地方志成果，为雅安政治经济文化发展留存了宝贵的精神财富和文化资源。

2.依法治志不断深化。加大《地方志工作条例》《四川省地方志工作条例》学习宣传力度，市本级办理“四川省行政执法监督检查证”和“四川省行政执法证”，全员持证开展地方志联合执法检查；出台《雅安市地方志工作管理办法》，全市地方志工作步入规范化、法治化轨道；“一纳入、八到位”得到保障，国家、省、市地方志发展规划贯彻落实到位，地方志工作全覆盖纳入对各级党委政府年度绩效考核内容。依法履职、依法治志意识明显增强，依法治志发展格局逐步形成。

3.质量建设稳固推进。牢固树立质量第一的理念，严格执行《地方志书质量规定》《地方综合年鉴编纂出版规定》《四川省市县志书质量体系建设纲要》《四川省地方综合年鉴编纂出版规范》等行业规范要求。组织开展全市性志鉴编纂业务培训 10 余次、系统内业务学习培训 10 余次，赴全省先进市（州）学习经验 20 余次。加强对市、县（区）志书和综合年鉴的审查验收，严把质量关。2016 年以来，省地方志办三次举行地方志成果评奖，雅安市均有大量成果获奖，其中在四川省第十七次地方志优秀成果评

奖中有 13 项成果获奖、在四川省第十八次地方志优秀成果评奖中有 16 项成果获奖、在四川省第十九次地方志优秀成果评奖中有 17 项成果获奖。

4.资政辅治紧扣大局。全市地方志机构加强专题资政研究，撰写《雅安市红色旅游产业发展研究》《关于将芦山县竹编做成农民就业增收惠民工程的资政报告》《精准还原历史 办好八月彩楼会的资政报告》《关于打造世界大熊猫文化发源地超级 IP 的思考》等一大批高质量资政报告，为各级党委政府决策提供有效参考。及时跟进服务抗震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相继编纂出版《“4·20”芦山强烈地震雅安抗震救灾大事记》《“4·20”芦山强烈地震雅安灾后恢复重建大事记》（一至五册）和《践行灾后重建新路子——“4·20”芦山强烈地震雅安恢复重建实录》《芦山强烈地震雅安抗震救灾志》，同步推进县（区）“芦山强烈地震抗震救灾志”编纂出版。聚焦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编纂出版《雅安市脱贫攻坚大事记》（一至五册），联合市脱贫办启动市、县（区）“脱贫攻坚志”编纂。完成编纂《雅安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纪实》，为应对突发卫生事件提供历史借鉴。

5.地方志资源开发卓有成效。深入挖掘地方特色资源，编纂出版《雅安市情》《强渡大渡河》《芦山文化旅游资源要览》《汉源县地名录》《千秋无改汉河山》《天全县解放 70 周年大事记》等地情书籍 30 余部。传承弘扬地方特色文化，撰写《抗日英烈乐以琴》《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等文章；围绕

旅游开发、支柱产业等撰写《望鱼海子山》《西南第一茶树种质资源基因库——探寻四川省名山茶树良种繁育场》《荣经砂器》等文章，服务地方经济发展；撰写发表《忠孝传家 自贵自强》《万事诚为本 手艺莫欺心》等家风家训文章，促进乡村文明自治。指导编纂出版《罗英秀才堂宗谱》《罗氏族谱》等，帮助寻根谒祖，留住乡愁根脉。

6.宣传教育广泛开展。深入推进读志传志用志、开发精品课程、用活用好新媒体宣传。向图书馆、乡镇文化站、社区、学校、景区、酒店等赠送志书、年鉴和地情资料等书籍，向阿坝州和九寨沟地方志部门赠送芦山强烈地震系列书籍；精心打造《雅安地方历史》《雅安与长征》《红军长征在雅安》等精品课程，面向四川长征干部学院雅安夹金山分院、雅安职业技术学院、市委党校培训班、国有企业党员夜校、新入职公务员等授课；积极借助各大新闻媒体宣传报道地方志工作，组织人物专访、活动报道等；积极向《中国地方志》、中国方志网、《巴蜀史志》、“四川省情网”“方志四川”微信公众号等上报信息文章；与雅安日报传媒集团联办《西康周末》，开辟历史人物和雅安红色历史文化专栏；向“学习强国”报送地情文章，部分被采用；在“雅州史志”微信公众号、雅安党史方志网等平台更新地方志理论文章和工作动态信息。

（二）面临的形势与挑战

“十四五”期间，是我国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迈进的关键时期，也是雅安加快推进创新引领

高质量发展战略的重要实施期。地方志作为“一方之全史”、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地方特色文化的独特载体，“存史、育人、资政”的价值日益凸显。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国际间各国文化交流与融合进程加快，地方志顶层设计的不断加强，国家信息化建设的推进以及国家对文化建设的投入增加等为地方志发展营造了有利环境，同时也带来严峻挑战。国家和地方快速发展的历史进程迫切要求被全面客观记录和反映；法治政府建设的不断推进迫切要求以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化依法治志、提高地方志工作管理能力和水平；人民群众对精神文化日益增长的需求迫切要求加快地情资源开发利用和数字化进程等。同时，全市地方志工作还存在“修志为用”认识不到位、“闭门修志”的观念尚未完全破除、地方志资源开发利用还不充分、基础设施建设比较薄弱、信息化建设相对滞后、工作机构职能职责弱化或未明确、专职专业人才稀缺断层等问题亟需解决。面对新时期的机遇和挑战，地方志事业发展须与时俱进、改革创新，切实推进“十业并举”和法治化高质量转型升级。

二、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

略布局，紧密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国家战略，省委“一千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战略和全市加快建设“三个高地”，大力发展“四大经济”工作要求。牢记“为党立言、为国存史、为民修志”的职责使命，坚持存史修志与开发利用、宣传弘扬并重，充分发挥地方志“存史、育人、资政”功能，促进地方志“三个服务”不断深化，推进雅安地方志事业高质量发展，为雅安建设川藏铁路第一城、绿色发展示范市作出积极贡献。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地方志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地方志事业正确发展方向。

2. 坚持依法治志。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地方志工作的法规规章制度，落实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主持、地方志机构组织实施、各部门（单位）和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市县（区）两级地方志机构依法履行组织、指导、督促和检查地方志工作职责。

3. 坚持修用并举。坚持修志为用，既注重留存史实，又注重服务现实，既注重志鉴编修，又注重开发利用，既注重史料挖掘整理，又注重研究分析，充分发挥地方志教化育人、资政辅治功能，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历史经验和智力支持，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4. 坚持质量至上。按照存真求实、系统全面要求，始终将精品意识、质量观念贯穿到地方志编纂出版全过程，严把志鉴编纂政治关、史实关、保密关、体例关、文字关，不断提高出版质量，打造经得起检验的精品志鉴。

5. 坚持改革创新。积极适应新时代、新形势、新要求，创新体制机制、理论方法、编纂体例、服务理念、传播手段，推进地方志事业创新发展。

6. 坚持全面发展。以依法修志为前提，全面推进开发利用、信息化建设、方志馆建设、旧志整理、地方史编写出版、理论研究等工作，统筹推进“十业”并举，实现地方志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三、总体目标

到 2025 年，全市依法治志和修志、读志、用志水平明显增强，第三轮修志工作全面启动。市县两级地方综合年鉴编纂一年一鉴，实现当年卷当年公开出版，志鉴质量明显提高。志、鉴、馆、网、库、用、会、刊、研、史“十业”并举的地方志事业发展新格局逐渐形成。地方志编修体系、理论研究和学科建设体系、质量保障体系、资源开发利用体系、工作保障体系等地方志事业发展综合体系基本形成。稳定地方志人才队伍，提高干部队伍素质。地方志事业高质量转型升级逐步实现，存史、育人、资政功能更加彰显，地方志服务中心大局、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人民群众能力水平显著提升。

四、主要任务

（一）全面做好志鉴编修

1.筹备第三轮志书编修。总结第二轮修志经验，科学编制第三轮修志规划，有序开展编纂试点。2025年第三轮市县（区）两级地方志书编纂工作全面启动。鼓励支持部门（单位）编纂部门（行业）志。

2.推进年鉴编纂。坚持市县（区）两级地方综合年鉴全面实现一年一鉴、公开出版，当年卷当年出版。鼓励编纂部门（行业）年鉴及跨行政区域年鉴。

3.做好重大专题志书编纂。落实省地方志办部署要求，抓好扶贫志、全面小康志雅安篇的编纂工作，做好服务现实、贴近民生重大专题志书编纂工作。完成《雅安市脱贫攻坚志》《雅安藏茶志》编纂出版，启动编纂《雅安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志》。各县（区）编纂出版“脱贫攻坚志”，结合当地实际做好重大专题志书编纂。

4.健全完善资料报送制度。推行资料年报制度，完善市县两级地方志资料年报体系。每年完成《四川省地方志发展报告》雅安篇撰写工作。

5.鼓励开展乡镇（街道）、村（社区）志编纂。按照“成熟一个，启动一个”原则，市地方志机构指导、县（区）地方志机构组织做好本行政区域内乡镇（街道）、村（社区）志编纂工作，鼓励支持做好特色村（社区）志编纂，助力乡村振兴和基层治理。

6.鼓励支持学校开展志鉴编纂。鼓励普通高等学校、开放大学及具有20年以上建校历史的高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初级中学、小学、幼儿园编纂志书。支持普通高等学校编纂出版年鉴。

（二）加快推进地方史编纂

7.加快推进地方史编纂工作。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顺利实施，完成《雅安通史》编纂出版。鼓励有条件的县（区）开展地方史编纂工作。

（三）提升志鉴编纂质量

8.严格执行地方志标准规范。贯彻执行《地方志书质量规定》《地方综合年鉴编纂出版规定》《四川省市县志书质量体系建设纲要》《四川省地方综合年鉴编纂出版规范》。制定出台“市级行业志（部门志）编纂规范”“县级地方综合年鉴编纂规范”等制度。

9.严格地方志审核把关。落实市、县（区）地方志三审三校制度，健全和完善资料报送、志稿评审、质量评价、审查验收、出版审批以及修订、重修、再版等修志编鉴业务制度。建立主编（总纂）责任制，落实审查制度，把志鉴内容审查纳入意识形态工作范畴，严把志鉴质量关。积极参与国家、省精品志鉴评选。

（四）深化地方志开发利用

10.抓好地方文献整理研究。立足雅安文化传承保护，强化珍稀方志文献的保护利用，深入推进《雅安县志》（民国版）《清溪县志》（嘉庆版）等旧志、史料文献的整理及点校工作。

11.加强地情普及读物编纂。结合雅安实际，编写志鉴简本、地情书籍、地情手册、乡土教材、专题资料等普及读物，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编纂出版《雅安名胜概览》和年度性《雅安市情》。

12.加强史志成果转化。开展志鉴成果多样性、通俗性转化，推出一批有代表性的地情资料成果。紧密围绕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加强志鉴成果研究分析，开展专题研究，形成一批高质量的资政报告，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历史借鉴。

13.做好历史文化宣传弘扬。用好用活“雅安党史方志网”“雅州史志”微信公众号，推进县（区）史志新媒体建设，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雅安历史文化，着力做好红色文化等宣传弘扬，推出一批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志文化成果。持续深化史志“七进+”，广泛开展地情宣传和历史文化传播。

（五）推进基础建设

14.加强地方志理论研究。加强方志鉴基础理论、编纂理论、应用理论以及地方志事业发展等重要问题研究。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档案馆、图书馆、博物馆等单位的合作交流。积极参与国家、省、市哲学社会科学成果评奖、地方志优秀成果等的评奖。

15.加强方志馆建设。加强地方文化资源挖掘整理及宣传展示，做好新建雅安方志馆前期筹备工作，力争尽早立项开工建设并投入使用。指导县（区）整合资源，统筹规划建设方志馆，推进乡（镇）情馆、村（社区）史馆等方志文化阵地建设。

16.加快地方志信息化建设。推进史志新媒体平台提档升级，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汉文化、茶文化、大熊猫文化、少数民族文化等，着力做好红色文化、红色资源口述史等方面宣传弘扬，推出一批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志文化成果。积极推动网上史志馆建设，将市、县（区）党史和地方志成果进行数字化，广泛开展雅安地情宣传和历史文化传播。

17.地方志交流合作与平台搭建。探索建立全市地方志工作部门资源共享机制，加强与社科、高校、档案等部门交流与合作，积极与省内各市（州）沟通、联系，主动“走出去、请进来”，加强业务交流，提升工作水平。

（六）助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18.积极参与推动跨区域重大地方志项目合作。助力川渝两地地方志工作互学互鉴，积极参与推动重大专题志书、年鉴编纂的交流互访，每年完成《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年鉴》撰稿任务。参与联手挖掘川渝史志资源，联合编纂地方志文化产品，服务两地乡村振兴、文旅融合等重大发展战略。

19.搭建资源共享平台。将川渝地方志成果纳入史志“七进+”，让地方志在更大范围内发挥“存史、育人、资政”功能。

（七）支持少数民族待遇县地方志工作

20.支持少数民族待遇县做好地方志工作。鼓励运用汉语言文字和当地通用的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编纂地方志书、地方综合年鉴和其他各类地情书籍。积极支持少数民族待遇县纳入中国地方志

指导小组办公室推动的欠发达地区志书等出版工程。

五、保障措施

（一）法治保障。全面贯彻落实《地方志工作条例》《四川省地方志工作条例》和《雅安市地方志工作管理办法》。加大地方志法规规章的宣传力度，提升依法治志意识。依法加强对地方志工作的督促检查。

（二）制度保障。坚持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主持、地方志机构组织实施、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地方志工作机制，确保分工明确、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形成合力，深入落实“一纳入、八到位”要求，将地方志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促进地方志事业依法有序开展。

（三）人才保障。健全地方志机构，严格按编制职数落实人员。探索地方志工作引才育才机制，健全分层分类培训机制，加强对系统新进人员、志鉴主编（总纂）及编修人员培训，为地方志人员交流、轮训、调训等创造条件。加强地方志专家库建设，广泛吸纳各领域专家学者和熟悉地情的各界人士参与地方志工作。

（四）宣传保障。大力宣传党和国家有关方针政策、地方志工作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新成就、地方志工作者对当地文化建设的新贡献。深入挖掘地方志资源的历史价值和现实价值，强化共享理念，利用电视、报刊、网站、微信等媒体，用公众喜闻乐见的形式传播地方志、宣传地方志，使地方志成果更好地贴近社会

发展，服务人民群众。

各县（区）、市级各部门根据本规划要求，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贯彻落实；各县（区）要制定本县（区）“十四五”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

雅安市地方志编纂中心联合相关部门对本规划的落实和执行情况督促检查。

名词解释：

① “十业”：志（志书）、鉴（年鉴）、馆（方志馆）、网（地情网或方志网）、库（数据库）、用（开发利用）、会（学会）、刊（期刊）、研（理论研究）、史（地方史）。

② “三个服务”：服务中心大局、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人民群众。

③ “七进”：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军营、进网络。

④ “两条例、一办法”：两条例，即《地方志工作条例》《四川省地方志工作条例》；一办法，即《雅安市地方志工作管理办法》。

⑤ “一纳入、八到位”：一纳入，即把地方志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各级政府工作任务之中；“八到位”，即认识到位、领导到位、机构到位、编制到位、经费到位、设施到位、规划到位、工作到位。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监委机关，
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雅安军分区，川农大，雅职院。

雅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29日印发
